

2024 年度

宁化县长征出发地遗址保护中
心（汇总）

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1
一、部门主要职责	1
二、部门决算单位基本情况	2
三、部门主要工作总结	2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表	7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7
二、收入决算表	8
三、支出决算表	9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10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12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13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15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16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17
第三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18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18
二、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19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9
四、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

五、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21
八、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22
九、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22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24
第五部分 附件	26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宁化县长征出发地遗址保护中心（汇总）部门的主要职责是：

（一）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文物保护法》、《福建红色文化保护、传承和弘扬工程实施方案》等有关文物保护方面的法律法规及有关政策，研究制订全县红色文化保护事业的发展规划和实施方案；拟订全县文物管理制度、办法，建立健全检查监督机制。

（二）负责全县文物保护、传承、管理、抢救、宣传、利用，指导监督文物安全工作，组织协调发掘、研究等务工作。

（三）配合相关部门组织查处文物违法案件，协同有关部门查处文物犯罪案件，会同有关部门监管文物市场。

（四）负责各级文物保护单位及文物点的审核、申报工作，建立健全重点文物保护单位管理制度，依照有关程序审核及组织各级文物的保护与维修，审核县级文物保护单位修缮工程设计方案工作。

（五）统筹规划全县文物专业人才的培训；组织开展文物等方面科学研究活动。

二、部门决算单位基本情况

从决算单位构成看，宁化县长征出发地遗址保护中心（汇总）部门包括 1 个机关行政处（科）室及 1 个下属单位，其中：列入 2024 年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详细情况见下表：

单位名称	单位性质	在职人数
宁化县长征出发地遗址保护中心	全额拨款事业单位	9
宁化县革命纪念馆	全额拨款事业单位	9

三、部门主要工作总结

2024 年，宁化县长征出发地遗址保护中心（汇总）部门主要任务是：负责全县文物保护、传承、管理、抢救、宣传、利用，指导监督文物安全工作，组织协调发掘、研究等业务工作。围绕上述任务，重点完成了以下工作：

（一）严管质量，稳步推进项目建设。继续全面推进长征国家文化公园（宁化段）项目建设。列入《长征国家文化公园（福建段）建设保护规划》的 17 个建设项目截至 12 月底已完成投资 15.18 亿元。其中，宁化县长征精神教育基地、《风展红旗如画》情景剧、宁化革命纪念园提升改造项目、红十二军暨新独立七师驻地旧址保护修缮项目、凤凰山红军长征出发地旧址群保护修缮项目、曹坊红军长征出发地革命旧址群保护修缮项目、宁化长征文化智能化展示工程、“千担纸、万担粮”红色文化展示园项目、安远里坑红色旅游开

发建设项目、湖村红色旅游区改造扩建项目、宁化红军医院保护利用建设项目、长征出发地核心展示园（淮土）、长征学院、宁化凤凰山中央红军长征出发重点展示园建设项目、宁化县曹坊长征出发地核心展示园建设项目等 15 个项目建成并投入使用；其余 2 个子项目（中央红军长征出发历史步道宁化段示范段建设项、宁化长征公园建设项目）正在按序时进度推进。

（二）压实责任，全面做好文保工作。

1. 高质高效多措并举，稳步推进第四次文物普查工作。按照普查任务部署，我县第一时间成立了由县委、政府分管领导共同担任双组长的第四次全国文物普查工作领导小组，组建了文物普查工作专班，落实文物普查专项资金 50 万元。建立了县、镇、村三级普查工作格局，成立了一支由 25 人组成的普查工作队，专业涵盖考古学、古建筑学等多个领域。为加快推进普查速度，普查队员采取轮班制，保证每天有人在岗普查。截至目前，宁化县第四次文物普查已完成全县 15 个乡镇共 340 处不可移动文物点的复查，复查完成率为 100%，完成 2013 年以后新增省、县保登记工作。同时，广泛动员社会力量参与，发动群众积极提供文物线索，征集文物线索 10 条，目前发现新增不可移动文物 15 处。

2. 申请专项资金，加大红色遗址遗迹保护修缮力度。2024 年我单位共申请到国家级与省级文物保护专项资金共

计 210 万元，用于我县红色革命旧址巫坊红军医院旧址、巫坊彭湃县委县苏维埃政府旧址和宁化县第一次工农兵代表大会旧址的修缮保护。截至目前，巫坊彭湃县委县苏维埃政府旧址和宁化县第一次工农兵代表大会旧址已经完成招标，启动修缮工作；巫坊红军医院旧址正在进行招标前期准备工作中。

3. 打造革命旧址展陈，厚植红色文化底蕴。已完成下曹建筑群——杨冈公祠、敬湖公祠、立人公厅厦、廷玉公厅厦、安俊公厅厦、九龙寺、张新华故居、曹氏家庙、宁化县第一个农村党支部旧址等 9 处革命遗址遗迹的修缮工作，截止目前，下曹建筑群——杨冈公祠、立人公厅厦、安俊公厅厦、九龙寺、张新华故居、曹氏家庙 6 处已经完成初步验收；下曹建筑群——敬湖公祠、廷玉公厅厦和宁化县第一个农村党支部旧址 3 处已经通过省级专家竣工验收。

4. 加强文物建筑消防安全工作，筑牢文物建筑安全底线。2024 年，文保中心联合文化市场综合执法大队对辖区内各级文物保护单位开展两次文物安全隐患大排查大整治专项行动，共检查文物保护单位 75 处（省级文物保护单位 18 处，县级文物保护单位 57 处），针对排查中发现安全隐患下发整改通知书。实现文物保护单位安全检查全覆盖，并联合相关部门对我县文物点建设违法施工行为进行联合执法、现场办公。同时，为切实开展文物建筑和历史建筑消防安全

隐患整治工作，文保中心每个月进行部分文物建筑隐患大排查大整改工作。落实文物建筑安全隐患整改点对点跟踪，督促整改责任单位持续整改、闭环管理，进一步强化了各文物点的消防安全意识。针对所有存在安全隐患问题的文物古建筑保护单位统一进行消防整改，更换灭火器、整改电路、设置微型消防站，进一步确保文物古建筑的消防安全。

（三）丰富形式，充分发挥宣教优势。

1. 优化公共服务，发挥场地优势。充分发挥宁化县长征精神教育基地党性党史教育职能，为广大党员干部、社会各界提供重温革命历史的重要场所。2024 年宁化县革命纪念馆获评国家三级博物馆、福建省新时代巾帼讲习所。截至 12 月，宁化县革命纪念馆共接待游客 35 万人次，受到各界人士的关注和赞扬。

2. 活化资源利用，灵活开展公共文化服务。一是营造节日氛围。结合节日、纪念日开展代表博物馆特色的活动，如：5·18 国际博物馆日系列活动、宁化县“三八”国际妇女节纪念活动、中央红军从宁化出发长征 90 周年纪念活动暨第四届长征沿线红色旅游城市联盟大会等活动。二是丰富社教形式。选派优秀讲解员开展红色故事、革命文物进校园、进企业、进社区等系列活动，开展 2024 上海大学生旅游节红色讲解员进校园线下宣讲(三明场)、万里长征第一步红色故事宣讲团巡回宣讲。2024 年，共开展公共文化服务活动 16

场。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部门：宁化县长征出发地遗址保护中心（汇总）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决算数	项目（按支出功能分类）	决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686.3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五、事业收入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六、经营收入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686.64
八、其他收入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00
		九、卫生健康支出	0.00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0.00
		十二、农林水支出	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0.0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二十三、其他支出	0.00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0.00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0.00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686.33	本年支出合计	686.64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0.00	结余分配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0.31	年末结转和结余	0.00
总计	686.64	总计	686.64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二、收入决算表

收入决算表

公开02表
单位：万元

部门：宁化县长征出发地遗址保护中心（汇总）

项目		本年收入 合计	财政拨款 收入	上级补助 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 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支出功能 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类		686.33	686.33	0.00	0.00	0.00	0.00	0.00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686.33	686.33	0.00	0.00	0.00	0.00	0.00
20701	文化和旅游	392.02	392.02	0.00	0.00	0.00	0.00	0.00
2070199	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	392.02	392.02	0.00	0.00	0.00	0.00	0.00
20702	文物	294.31	294.31	0.00	0.00	0.00	0.00	0.00
2070204	文物保护	294.31	294.31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三、支出决算表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部门：宁化县长征出发地遗址保护中心（汇总）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 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 补助支出
支出功能分 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合计	686.64	125.70	560.93	0.00	0.00	0.00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686.64	125.70	560.93	0.00	0.00	0.00
20701	文化和旅游	392.02	0.00	392.02	0.00	0.00	0.00
2070199	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	392.02	0.00	392.02	0.00	0.00	0.00
20702	文物	294.62	125.70	168.92	0.00	0.00	0.00
2070204	文物保护	294.62	125.70	168.92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部门：宁化县长征出发地遗址保护中心（汇总）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金额	项目（按功能分类）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 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财政拨款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686.3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0.00	0.00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0.00	0.00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0.00	0.00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686.64	686.64	0.00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00	0.00	0.00	0.00
		九、卫生健康支出	0.00	0.00	0.00	0.00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0.00	0.00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0.00	0.00	0.00	0.00
		十二、农林水支出	0.00	0.00	0.00	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0.00	0.00	0.00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0.00	0.00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0.00	0.00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0.00	0.00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0.00	0.00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0.00	0.00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十三、其他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686.33	本年支出合计	686.64	686.64	0.00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0.31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0.00	0.00	0.00	0.00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0.3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0.00					
总计	686.64	总计	686.64	686.64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部门：宁化县长征出发地遗址保护中心（汇总）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686.64	125.70	560.93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686.64	125.70	560.93
20701	文化和旅游	392.02	0.00	392.02
2070199	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	392.02	0.00	392.02
20702	文物	294.62	125.70	168.92
2070204	文物保护	294.62	125.70	168.9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部门：宁化县长征出发地遗址保护中心（汇总）

公开 06 表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 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金 额	经济分 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金 额	经济分 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金 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23.22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48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0.00
30101	基本工资	42.78	30201	办公费	0.40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0.00
30102	津贴补贴	0.00	30202	印刷费	0.01	310	资本性支出	0.00
30103	奖金	33.80	30203	咨询费	0.0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00
30107	绩效工资	11.77	30205	水费	0.0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4.49	30206	电费	0.0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2.24	30207	邮电费	0.04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52	30208	取暖费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0.00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4.22	30211	差旅费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12.41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0.02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0.00	30214	租赁费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30215	会议费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0.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0302	退休费	0.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1.1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0304	抚恤金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0305	生活补助	0.00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12	对企业补助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0.80	31201	资本金注入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0.00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0.08	31204	费用补贴	0.00
30309	奖励金	0.00	30229	福利费	0.00	31205	利息补贴	0.0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00	31206	其他资本性补助	0.00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0.00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03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9909	经常性赠与	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9910	资本性赠与	0.00
人员经费合计		123.22	公用经费合计					2.4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部门：宁化县长征出发地遗址保护中心（汇总）

单位：万元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合计	1	1.10
1. 因公出国（境）费	2	0.00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3	0.00
其中：（1）公务用车购置费	4	0.00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	0.00
3. 公务接待费	6	1.1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单位：万元

部门：宁化县长征出发地遗址保护中心（汇总）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支出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2. 本部门 2024 年度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收支。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部门：宁化县长征出发地遗址保护中心（汇总）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0.00	0.00	0.00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 本部门2024年度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

第三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本部门收入总计 686.64 万元，支出总计 686.64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相比，各减少 1115.97 万元，下降 61.91%，主要是长征国家文化公园建设项目等支付减少。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收入686.33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1115.94万元，下降61.92%，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686.33万元。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00万元。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00万元。
4. 上级补助收入0.00万元。
5. 事业收入0.00万元。
6. 经营收入0.00万元。
7.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00万元。
8. 其他收入0.00万元。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支出686.64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1115.66万元，下降61.90%，具体情况如下：

1. 基本支出 125.70 万元。其中，人员支出 123.22 万元，

公用支出 2.48 万元。

2. 项目支出 560.93 万元。

3. 上缴上级支出 0.00 万元。

4. 经营支出 0.00 万元。

5.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万元。

二、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总计 686.64 万元，支出总计 686.64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相比，各减少 1115.97 万元，下降 61.91%，主要是：长征国家文化公园建设项目等支付减少。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 686.64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1115.66 万元，下降 61.90%，其中(按项级科目分类统计)：

(一) 2070199-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支出 392.02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970.20 万元，下降 71.22%。主要原因是长征国家文化公园建设项目等支付减少。

(二) 2070204-文物保护支出 294.62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145.46 万元，下降 33.05%。主要原因是文物修缮相关项目支付减少。

四、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政府性基金支出 0.00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0.00 万元，与上年持平，主要原因是本部门 2024 年度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五、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0.00 万元，与上年持平，主要原因是本部门 2024 年度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25.70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123.22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二）公用经费 2.48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

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文物和陈列品购置、无形资产购置、其他资本性支出、赠与。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三公”经费支出 1.10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55.00%；较上年减少 0.15 万元，下降 12.00%。主要原因是本年度三公经费预算无变动、本年度专家评审需求减少公务接待减少。具体情况如下：

（一）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00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100%；较上年增加 0.00 万元，与上年持平。全年安排本部门组织的出国团组 0 个，参加其他部门出国团组 0 个；全年因公出国（境）累计 0 人次。主要是本部门无因公出国（境）需要。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 0.00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100%；较上年增加 0.00 万元，与上年持平。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0.00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100%；较上年增加 0.00 万元，与上年持平。2024 年度公务用车购置 0 辆，主要是：本部门无公务用车购置需要。

公务用车运行费支出 0.00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100%；

较上年增加 0.00 万元，与上年持平。主要是本部门无公务用车运行需要。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0 辆。

（三）公务接待费支出 1.10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55.00%；较上年减少 0.15 万元，下降 12.00%。主要是本年度三公经费预算无变动、本年度专家评审需求减少公务接待减少。累计接待 13 批次、92 人次。

八、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组织对 2024 年度 4 个项目实施单位自评，分别是文保单位日常管护经费等项目，涉及财政拨款资金共计 205.00 万元。（《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详见附件）

对 4 个项目实施部门评价，分别是文保单位日常管护经费等项目，涉及财政拨款资金共计 205.00 万元，评价结果等次为“优”“良”“中”“差”的项目分别是 4 个、0 个、0 个、0 个。（《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详见附件）

九、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

本部门为事业单位 2024 年度没有机关运行经费。

（二）政府采购情况

本部门2024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191.13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37.33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6.57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147.23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191.13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00.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191.13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100.0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0.0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0.0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0.00%。

（三）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本部门共有车辆0辆，其中：副部（省）级以上领导用车0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离退休干部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其他用车主要是本部门无其他用车需要；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台（套）。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取得的各项收入。主要是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等。

五、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七、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三公”经费：纳入本级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本级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三、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五部分 附件

一、《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专项资金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专项名称			第四次全国文物普查经费								
主管部门			宁化县长征出发地遗址保护中心			实施单位		宁化县长征出发地遗址保护中心			
项目概况			第四次全国文物普查经费								
主要成效			截止目前，我县四普已累计完成 392 处不可移动文物信息实地采集，其中调查复核了各级文物保护单位和一般不可移动文物 340 处，100%完成复查工作，新发现文物数量 52 处。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00	50.00		37.33	10	74.66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00	50.00		37.33	—	74.66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全面摸清我县不可移动文物家底，准确掌握其数量、分布情况、保存状况等基本情况，有利于准确判断我县文物保护形势、科学制定文物保护政策，进一步加大文物和文化遗产保护力度，加强城乡建设中历史文化保护传承，使历史文化遗产的保护在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的总体格局中发挥更大的作用。				截止目前，我县四普已累计完成 392 处不可移动文物信息实地采集，其中调查复核了各级文物保护单位和一般不可移动文物 340 处，100%完成复查工作，新发现文物数量 52 处。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文物普查经费		≤50 万元		37.32	10	10	未偏差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公众对文保单位的知晓程度		≥95%		95	30	30	未偏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文物保护所在地群众满意度		≥95%		95	10	10	未偏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统计可移动文物入库数量		≥90%		100	20	20	未偏差	
		质量指标	文物安全合格率		≥95%		100	10	10	未偏差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率		≥95%		100	10	10	未偏差	
总分值、评价总分（S）								100			
评价等级		优（S≥90）									
问题与建议（每条问题和建议不少于 30 个字）		问题类型		存在问题				改进建议			

专项资金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专项名称			文保单位日常管护经费								
主管部门			宁化县长征出发地遗址保护中心			实施单位		宁化县长征出发地遗址保护中心			
项目概况			负责全县文物保护和管理工作；宣传、贯彻《文物保护法》等法律法规；对全县 70 处文物保护单位进行日常监督管理，对个别出现险情的文物保护单位进行抢救性维修。								
主要成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文物保护法》、《福建省文物保护管理条例》文件精神，在县文物管理委员会的领导下，保障文物保护工作正常运行及文物保护宣传。落实具体负责人，分工明确，责任到人。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5.00	35.00		6.57	10	18.77		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35.00	35.00		6.57	—	18.76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文物保护法》、《福建省文物保护管理条例》文件精神，在县文物管理委员会的领导下，保障文物保护工作正常运行及文物保护宣传。落实具体负责人，分工明确，责任到人。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文物保护法》、《福建省文物保护管理条例》文件精神，在县文物管理委员会的领导下，保障文物保护工作正常运行及文物保护宣传。落实具体负责人，分工明确，责任到人。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文物保护单位维修（点）数		≥4 个		5	20	20	未偏差	
		质量指标	文物建筑修复率		≥95%		100	10	10	未偏差	
		时效指标	工作完成时限		≤12 月		12	10	1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日常管护经费		≤35 万元		26	10	10	因文物检查需要跨年度支付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群众对文保单位的知晓程度		≥90%		95	30	30	未偏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文物保护单位所在地群众满意度		≥95%		95	10	10	未偏差	
总分值、评价总分（S）								90			
评价等级		优（S≥90）									
问题与建议（每条问题和建议不少于 30 个字）		问题类型			存在问题				改进建议		

专项资金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专项名称			文保单位升级经费						
主管部门			宁化县长征出发地遗址保护中心		实施单位		宁化县长征出发地遗址保护中心		
项目概况			宁化是千年古县，历史文化底蕴深厚，留下了大量的历史文化遗产，文物数量巨大，已普查公布的有不可移动文物 340 处。其中该项目为对我县十三处存条件较好意义重大的县级文物保护单位保升格为省级文物保护单位，主要有凤凰山中央红军长征出发地、闽赣省军区司令部、红军医院等重要革命文物。						
主要成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文物保护法》、《福建省文物保护管理条例》文件精神，在县文物管理委员会的领导下，保障文物保护工作正常运行及文物保护宣传。落实具体负责人，分工明确，责任到人。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1.57	26.18	13.63	10	52.06	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31.57	26.18	13.63	—	52.05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文物保护法》、《福建省文物保护管理条例》文件精神，在县文物管理委员会的领导下，保障文物保护工作正常运行及文物保护宣传。落实具体负责人，分工明确，责任到人。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文物保护法》、《福建省文物保护管理条例》文件精神，在县文物管理委员会的领导下，保障文物保护工作正常运行及文物保护宣传。落实具体负责人，分工明确，责任到人。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组织推介申报项目数量	≥2 个		0	10		2024 年无符合升级资质的一般文物点
		质量指标	文物保护“四有”率	≥90%		100	20	20	未偏差
		时效指标	工作完成时限	≤12 月		12	10	1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文保单位升级经费	≤20 万元		6.18	10	10	部分项目跨年度支付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群众对文物保护单位的知晓率	≥90%		95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文物保护所在地群众满意度	≥95%		95	10	10	
总分值、评价总分（S）							80		
评价等级		良（90>S≥80）							
问题与建议（每条问题和建议不少于 30 个字）		问题类型		存在问题			改进建议		
		其他问题		一方面，文物保护的宣传力度还有不足之处，另外一方面，一般文物点的保护力度还有不足之处。			加大文物保护的宣传力度，如：视频宣传、标语宣传，积极鼓励全民参与文物保护；加大一般文物点保护力度，增加一般文物点的资金投入，夯实文物基础。		

专项资金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专项名称			文物修缮经费								
主管部门			宁化县长征出发地遗址保护中心		实施单位		宁化县长征出发地遗址保护中心				
项目概况			文物修缮经费								
主要成效			1. 加大保护力度，深入挖掘内涵，统筹做好革命文物保护管理各项工作。2. 进一步增强做好新时代革命文物工作的责任感使命感。3. 健全完善文物修复工程资质企业信用评价及淘汰机制。4. 加大专业人才培养和引进力度，压实革命文物保护利用的领导责任和属地责任，确保投入保障到位、责任压到实位、宣传引导到位。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00. 00	185. 70	85. 70	10	46. 15	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00. 00	185. 70	85. 70	—	46. 15				
	其他资金		0. 00	0. 00	0. 00	—	0. 00				
	上年结转资金		0. 00	0. 00	0. 00	—	0. 0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1. 加大保护力度，深入挖掘内涵，统筹做好革命文物保护管理各项工作。2. 进一步增强做好新时代革命文物工作的责任感使命感。3. 健全完善文物修复工程资质企业信用评价及淘汰机制。4. 加大专业人才培养和引进力度，压实革命文物保护利用的领导责任和属地责任，确保投入保障到位、责任压到实位、宣传引导到位。				1. 加大保护力度，深入挖掘内涵，统筹做好革命文物保护管理各项工作。2. 进一步增强做好新时代革命文物工作的责任感使命感。3. 健全完善文物修复工程资质企业信用评价及淘汰机制。4. 加大专业人才培养和引进力度，压实革命文物保护利用的领导责任和属地责任，确保投入保障到位、责任压到实位、宣传引导到位。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红色文物点维修数	≥4 个		5	20	20	未偏差		
		质量指标	文物建筑修复率	≥100%		100	10	10	未偏差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限	≤12 月		12	10	10	未偏差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文物修缮经费	≤100 万元		85. 7	10	10	有些项目跨年度支付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公众对文保单位的知晓程度	≥90%		95	30	30	未偏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文物保护所在地群众满意度	≥90%		95	10	10	未偏差		
总分值、评价总分（S）							90				
评价等级		优（S≥90）									
问题与建议（每条问题和建议不少于 30 个字）		问题类型		存在问题				改进建议			

二、《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附件 4

2024 年度县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第四次全国文物普查经费)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 项目概况

第四次全国文物普查经费

(二) 主要成效

截止目前，我县四普已累计完成 392 处不可移动文物信息实地采集，其中调查复核了各级文物保护单位和一般不可移动文物 340 处，100%完成复查工作，新发现文物数量 52 处。

二、绩效分析

本项目绩效自评得分 100 分，等级为优，设置绩效目标 6 个，实际完成 6 个，具体情况如下：

(二) 成本指标

1、经济成本指标

1) 文物普查经费(万元)，目标值 50，完成值 37.32，分值 10，得分 10。

2、社会成本指标

3、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一) 产出指标

1、数量指标

1) 统计可移动文物入库数量(%），目标值 90，完成值 100，分

值 20，得分 20。

2、质量指标

1) 文物安全合格率(%), 目标值 95, 完成值 100, 分值 10, 得分 10。

3、时效指标

1) 项目完成率(%), 目标值 95, 完成值 100, 分值 10, 得分 10。

(三) 效益指标

1、经济效益指标

2、社会效益指标

1) 公众对文博单位的知晓程度(%), 目标值 95, 完成值 95, 分值 30, 得分 30。

3、生态效益指标

(四) 满意度指标

1、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1) 文物保护所在地群众满意度(%), 目标值 95, 完成值 95, 分值 10, 得分 10。

三、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措施

(一) 主要问题

(二) 改进措施

2024 年度县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文保单位升级经费)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 项目概况

宁化是千年古县，历史文化底蕴深厚，留下了大量的历史文化遗产，文物数量巨大，已普查公布的有不可移动文物 340 处。其中该项目为对我县十三处条件较好意义重大的县级文物保护单位保升格为省级文物保护单位，主要有凤凰山中央红军长征出发地、闽赣省军区司令部、红军医院等重要革命文物。

(二) 主要成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文物保护法》、《福建省文物保护管理条例》文件精神，在县文物管理委员会的领导下，保障文物保护工作正常运行及文物保护宣传。落实具体负责人，分工明确，责任到人。

二、绩效分析

本项目绩效自评得分 80 分，等级为良，设置绩效目标 6 个，实际完成 5 个，具体情况如下：

(二) 成本指标

1、经济成本指标

1) 文保单位升级经费(万元)，目标值 20，完成值 6.18，分值 10，得分 10。

2、社会成本指标

3、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一) 产出指标

1、数量指标

1)组织推介申报项目数量(个),目标值 2,完成值 0,分值 10,得分 0。

2、质量指标

1)文物保护“四有”率(%),目标值 90,完成值 100,分值 20,得分 20。

3、时效指标

1)工作完成时限(月),目标值 12,完成值 12,分值 10,得分 10。

(三) 效益指标

1、经济效益指标

2、社会效益指标

1)群众对文物保护单位的知晓率(%),目标值 90,完成值 95,分值 30,得分 30。

3、生态效益指标

(四) 满意度指标

1、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1)文物保护所在地群众满意度(%),目标值 95,完成值 95,分值 10,得分 10。

三、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措施

(一) 主要问题

1. 一方面，文物保护的宣传力度还有不足之处，另外一方面，一般文物点的保护力度还有不足之处。

(二) 改进措施

1. 加大文物保护的宣传力度，如：视频宣传、标语宣传，积极鼓励全民参与文物保护；加大一般文物点保护力度，增加一般文物点的资金投入，夯实文物基础。

2024 年度县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文物修缮经费)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 项目概况

文物修缮经费

(二) 主要成效

1. 加大保护力度，深入挖掘内涵，统筹做好革命文物保护管理各项工作。2. 进一步增强做好新时代革命文物工作的责任感使命感。3. 健全完善文物修复工程资质企业信用评价及淘汰机制。4. 加大专业人才培养和引进力度，压实革命文物保护利用的领导责任和属地责任，确保投入保障到位、责任压到实位、宣传引导到位。

二、绩效分析

本项目绩效自评得分 90 分，等级为优，设置绩效目标 6 个，实际完成 6 个，具体情况如下：

(二) 成本指标

1、经济成本指标

1) 文物修缮经费(万元)，目标值 100，完成值 85.7，分值 10，得分 10。

2、社会成本指标

3、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一) 产出指标

1、数量指标

1)红色文物点维修数(个)，目标值 4，完成值 5，分值 20，得分 20。

2、质量指标

1)文物建筑修复率(%），目标值 100，完成值 100，分值 10，得分 10。

3、时效指标

1)项目完成时限(月)，目标值 12，完成值 12，分值 10，得分 10。

(三) 效益指标

1、经济效益指标

2、社会效益指标

1) 公众对文保单位的知晓程度(%），目标值 90，完成值 95，分值 30，得分 30。

3、生态效益指标

(四) 满意度指标

1、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1)文物保护所在地群众满意度(%），目标值 90，完成值 95，分值 10，得分 10。

三、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措施

(一) 主要问题

(二) 改进措施

2024 年度县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文保单位日常管护经费)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 项目概况

负责全县文物保护和管理工作；宣传、贯彻《文物保护法》等法律法规；对全县 70 处文物保护单位进行日常监督管理，对个别出现险情的文物保护单位进行抢救性维修。

(二) 主要成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文物保护法》、《福建省文物保护管理条例》文件精神，在县文物管理委员会的领导下，保障文物保护工作正常运行及文物保护宣传。落实具体负责人，分工明确，责任到人。

二、绩效分析

本项目绩效自评得分 90 分，等级为优，设置绩效目标 6 个，实际完成 6 个，具体情况如下：

(二) 成本指标

1、经济成本指标

1) 日常管护经费

(万元)，目标值 35，完成值 26，分值 10，得分 10。

2、社会成本指标

3、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一) 产出指标

1、数量指标

1)文物保护单位维修（点）数

(个)，目标值 4，完成值 5，分值 20，得分 20。

2、质量指标

1)文物建筑修复率

(%)，目标值 95，完成值 100，分值 10，得分 10。

3、时效指标

1)工作完成时限(月)，目标值 12，完成值 12，分值 10，得分 10。

(三) 效益指标

1、经济效益指标

2、社会效益指标

1)群众对文保单位的知晓程度

(%)，目标值 90，完成值 95，分值 30，得分 30。

3、生态效益指标

(四) 满意度指标

1、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1)文物保护单位所在地群众满意度

(%)，目标值 95，完成值 95，分值 10，得分 10。

三、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措施

(一) 主要问题

(二) 改进措施

